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 生 姓 名		學 號		辦理 學年度 ☐ 第一學期 ☐ 第二學期 註冊	
系 所 班 別		☐ 日間部 ☐ 進修部 ☐ 進修部營區專班 ☐ 四技 ☐ 二技 ☐ 碩士(在職專)班		住家電話	
		系(所) 年 班		行動電話	
項次	辦理單位	辦理地點	單位核章	備 註	
①	註冊課務組	綜合大樓一樓	☐ 共修_____學分_____小時 ☐ 僅修論文 ☐ 僅剩證照	辦理選課事宜 ☐ 收 ☐ 免收 電腦實習費 ☐ 收 ☐ 免收 語言實習費	
②	生活輔導暨衛生保健組	綜合大樓一樓		☐ 辦理保險 ☐ 放棄保險	
③	國際事務處	綜合大樓一樓	★本關卡僅外籍學生須辦理。	★外國學生領取健保費繳費單	
④	會計室	綜合大樓二樓		核算並開立註冊繳費單。	
⑤	出 納	綜合大樓一樓		繳納各款項(若同學尚未完成繳費程序, 請承辦人勿核章)	
⑥	註冊課務組	綜合大樓一樓	繳回本程序單及繳費收據始完成延修生註冊程序 ★延修生註冊至遲於開學當週完成。		

附註

※延修生學期修習科目在八學分(含)以下者繳學分學雜費, 在九學分(含)以上者, 繳交全額學雜費。延修生之學分學雜費計收, 以實際上課節數計算為準。
 ※延修生修課屆滿修業年限上限(碩士: 最多4年; 二技: 最多4年; 四技: 最多6年), 將以退學論處。
 ※延修生僅餘「證照門檻」未完成或碩士生僅餘「論文」尚未完成者, 無須繳交學分費用(學生平安保險費視個人意願), 但仍須辦理延修手續。
 ※若繳全額學雜費, 可辦理助學貸款, 詳情請洽學務處生活輔導暨衛生保健組。

※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, 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, 非經當事人同意, 絕不轉做其他用途, 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, 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辦理。